

## 我的第一段往事

大約在十年前 (2000) 的一個晚上,我單獨一人在美國我妹妹的家中, 感覺前所沒有的孤單, 我覺得沒有人愛我, 剛被三個正值反叛少年子女氣得自己把車子開到不知甚麼地方, 放聲大哭 (幸好得上帝保守, 沒有發生意外) 有誰能明白我和幫助我?

1. 自己帶着三個孩子移民美國,
2. 與妹妹家人一家四口一同生活, 相見好, 同住難, 大人可以遷就, 小孩就不太懂
3. 自己又要外出工作, 老板又非常難服事
4. 三個小孩, 三間不同學校, 一天到晚忙於接接送送, 疲於奔命
5. 丈夫在香港忙於工作, 一點都幫不了忙
6. 又要抽時間照顧年老的雙親

唉! 生活好苦好苦, 真的不想活了, 別人都以為我們很有錢, 其實剛好相反, 都是用了太多的錢在移民澳洲及美國上、得了二本護照, 失去了很多父子、 父女、 夫妻關係! 當時真的愚蠢, 用自己的方法, 追求一些自己以為好的前途。

我在中二就信了耶穌, 但後來因為忙於照顧家庭, 又嫁了一個不是基督徒的丈夫, 後來很少去教會。只做個有空時去去教會的掛名基督徒。

我想人到了困難時才會去找出路。我也是一樣, 我祈禱說神啊! 我知道你是唯一的真神, 我從其他人口中聽到你怎樣幫他們解決困難, 我求你幫我。後來積極的尋求神。

後來我知道縱使世上沒有人愛我, 神在等待著我回到祂的懷抱裡, 所有遇到的事都是祂的安排和有計劃的, 神愛世上每個接受和信祂的人 (神也愛不信祂的人, 因祂的愛是無條件的)。這個愛是要我們伸出手去接受的。

奇蹟沒有立刻出現, 但心情好了些, 慢慢的一步一步, 很多神奇妙恩典帶我走出黑暗, 讓我告訴你我走到今天, 困難仍然有, 但我不會覺得無助失望或絕望, 因我知道困難從來就是與人一起走的, 因人的罪性, 貪心, 自私, 驕傲所造成的, 試想那有一樣困難不是與人的罪有關的呢!

所以人只要向神承認自己有罪, 信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拯救, 而且復活升天, 我們只要接受耶穌做個人的救主, 神就接受我們成為神的兒女, 這就是信耶穌的確認了。你的生

命可以從新找到新的出路和希望，你也可以向上帝祈禱了。

我現在人已過半百，我不富有，但我知足，再回頭看我一生的經歷，我帶着子女移民約十二年，如果不是上帝保守，我不能走到今天，我現在不會擔心子女們的前途，因為我知他們一樣信靠上帝，他們各人都是神所愛的獨立個體，他們不是屬於我的。所以我現在沒有什麼掛慮，我只希望用我的時間去關心幫助我所愛的朋友親人，我很希望你們也跟我一樣，可以讓神去改變自己的生命。因為在我身邊的親戚朋友，很多時在處理人際關係上出現很多問題，無論是在父母、夫婦、子女、朋友的關係上。我今天自己也常出現這些問題，歸根到底都是人自己的罪性而來的，我和我家人處理衝突上的問題，都是靠着互相認罪向神祈禱而解決的。這是很奇妙的恩典。